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21

单位名称： 高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〇二三年 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高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中共高阳县委办公室 高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高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高办发[2019]4号），现将我部门职责概况说明如下：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退役军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三）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原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符合条件消防员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四）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五）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省、市关于企业军队转业干部解困政策。

（六）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七）组织指导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落实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八）组织指导全县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军属和符合条件消防员的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九）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国、省级、市级和县级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十）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高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行政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高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02.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272.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02.34	本年支出合计	58	3402.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402.34	总计	62	3402.3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高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02.34	3,402.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2.49	3,272.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0	14.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50	14.50					
20808	抚恤	2,500.23	2,500.23					
2080801	死亡抚恤	105.73	105.73					
2080802	伤残抚恤	442.00	442.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397.15	1,397.15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509.89	509.89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20.55	20.5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4.90	24.90					
20809	退役安置	389.50	389.5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08.65	308.65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6.50	6.5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7.80	7.8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66.56	66.5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68.26	368.26					
2082801	行政运行	203.39	203.39					
2082804	拥军优属	60.16	60.16					
2082850	事业运行	40.12	40.12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64.59	64.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20	121.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	6.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6	3.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6	2.16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15.08	115.08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15.08	115.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5	8.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5	8.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5	8.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高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02.34	309.52	3,092.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2.49	294.74	2,977.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0	14.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50	14.50				
20808	抚恤	2,500.23	36.73	2,463.5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5.73	36.73	69.00			
2080802	伤残抚恤	442.00		442.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397.15		1,397.15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509.89		509.89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20.55		20.5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4.90		24.90			
20809	退役安置	389.50		389.5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08.65		308.65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6.50		6.5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7.80		7.8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66.56		66.5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68.26	243.50	124.75			
2082801	行政运行	203.39	203.39				
2082804	拥军优属	60.16		60.16			
2082850	事业运行	40.12	40.12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64.59		64.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20	6.12	115.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	6.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6	3.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6	2.16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15.08		115.08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15.08		115.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5	8.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5	8.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5	8.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高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02.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72.49	3,272.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1.20	121.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65	8.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02.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3,402.34	3,402.3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402.3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402.34	总计	64	3,402.34	3,402.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高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402.34	309.52	3,092.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2.49	294.74	2,977.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0	14.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50	14.50	
20808	抚恤	2,500.23	36.73	2,463.5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5.73	36.73	69.00
2080802	伤残抚恤	442.00		442.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397.15		1,397.15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509.89		509.89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20.55		20.5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4.90		24.90
20809	退役安置	389.50		389.5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08.65		308.65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6.50		6.5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7.80		7.8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66.56		66.5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68.26	243.50	124.75
2082801	行政运行	203.39	203.39	
2082804	拥军优属	60.16		60.16
2082850	事业运行	40.12	40.12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64.59		64.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20	6.12	115.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	6.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6	3.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6	2.16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15.08		115.08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15.08		115.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5	8.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5	8.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5	8.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高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0.67	30201	办公费	6.3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1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5.5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0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5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6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3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7.8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06.31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6.7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6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1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6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2			
人员经费合计		288.99	公用经费合计					20.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高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高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高阳县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0		1.80		1.80		1.80		1.80		1.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402.34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211.30 万元，增长 6.6%，主要原因是优抚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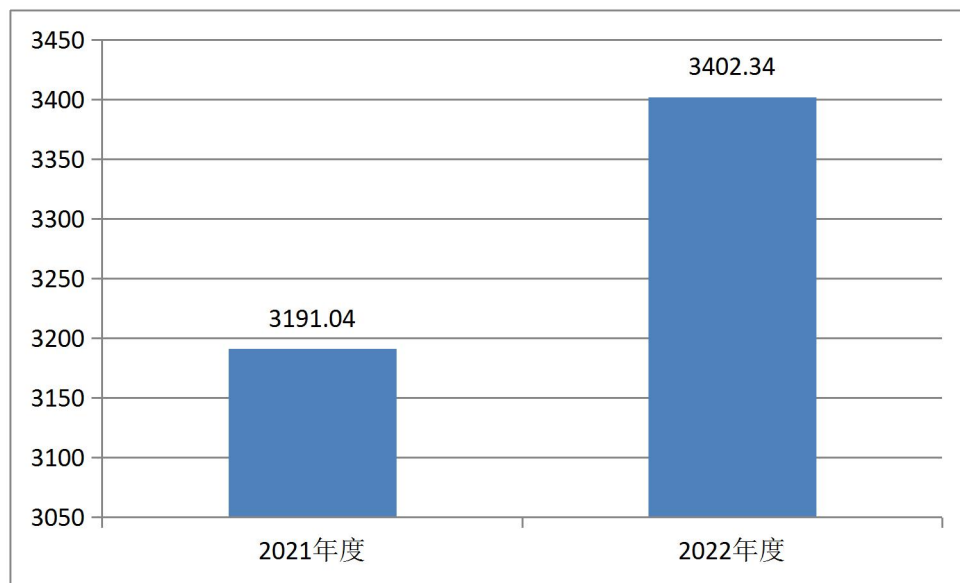


图 1 2021-2022 年度收支总计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收入合计3402.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402.34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支出合计3402.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9.52万元，占9.1%；项目支出3092.83万元，占90.9%；上缴

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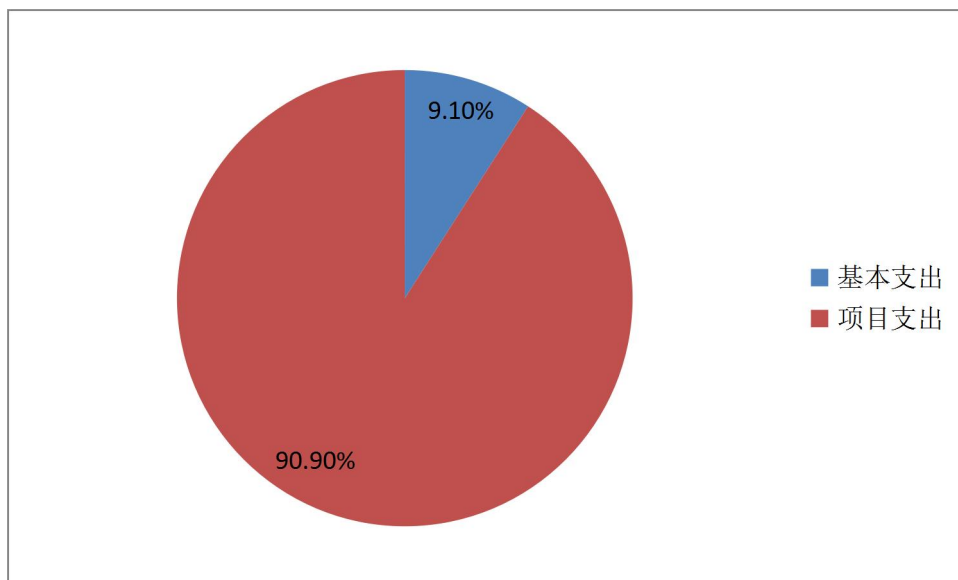


图 2 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百分比）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402.34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211.30 万元，增长 6.6%，主要是优抚资金增加；本年支出 3402.34 万元，增加 211.30 万元，增长 6.6%，主要是优抚资金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402.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1.30 万元，增长 6.6%，主要是优抚资金增加；本年支出 3402.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1.30 万元，增长 6.6%，主要是优抚资金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元，增长 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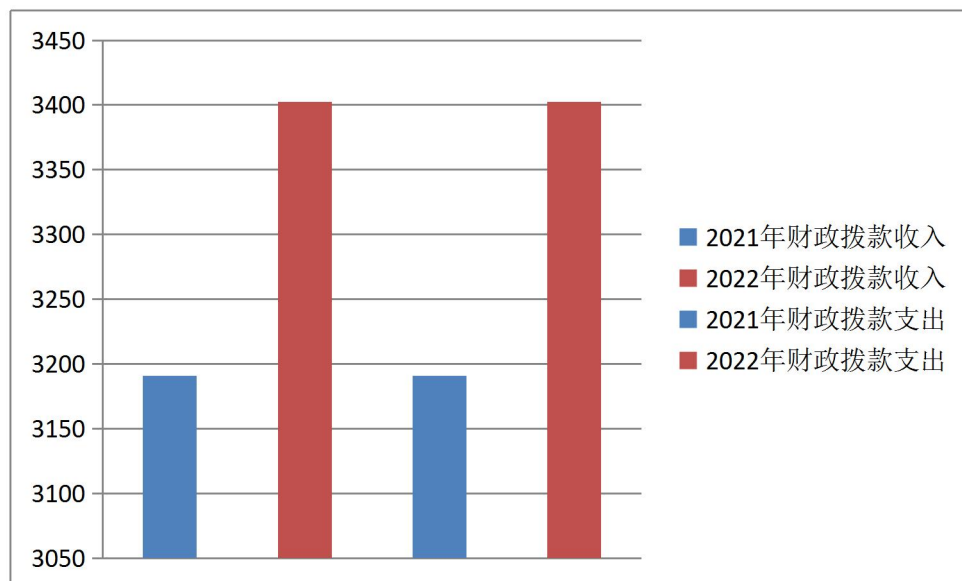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较上年决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402.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1%，比年初预算减少 331.6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底上级下达优抚资金专款，当年未形成支出；本年支出 3402.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1%，比年初预算减少 331.6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底上级下达优抚资金专款，当年未形成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91.1%，比

年初预算减少 331.62 万元，主要是年底上级下达优抚资金专款，当年未形成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91.1%，比年初预算减少 331.62 万元，主要是年底上级下达优抚资金专款，当年未形成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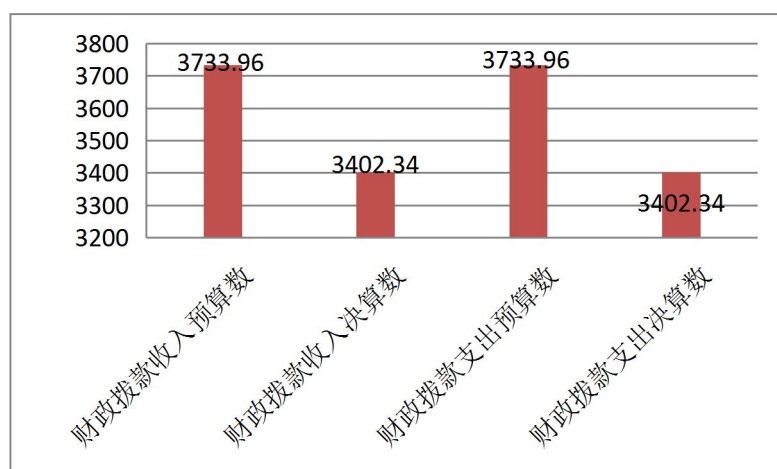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402.3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

（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272.49 万元，占 96.1%；卫生健康支出 121.20 万元，占 3.6%；住房保障（类）支出 8.65 万元，占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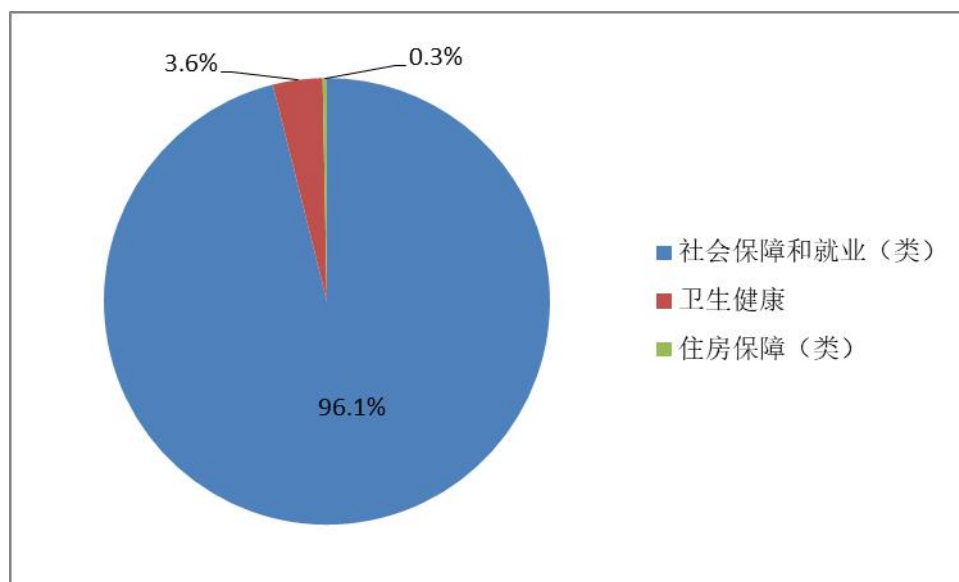


图 5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百分比）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9.5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88.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20.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取暖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0.10 万元，降低 5.3%，主要是降低运行成本，厉行勤俭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 2021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80 万元，支出决算 1.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降低运行成本，厉行勤俭节约；较上年减少 0.10 万元，降低 5.3%，主要是降低运行成本，厉行勤俭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决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80 万元: 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较上年减少 0.10 万元, 降低 5.3%, 主要是降低运行成本, 厉行勤俭节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 支出决算 0 万元, 与预算持平, 与 2021 年决算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主要是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 降低 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52 万元, 比 2021 年度减少 4.57 万元, 降低 18.2%。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 机构运行经费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从采购类型来看,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0；单位价值 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46 个，共涉及资金 3402.3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立功受奖现役军人一次性奖励”1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按照年初制定的预算绩效目标执行率为 100%，服务对象群众满意度达到 95.0%以上，基本完成年初绩效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冀财社[2021]199 号-提前下达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项目及冀财社[2021]193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退役安置补助经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冀财社[2021]199号-提前下达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社[2021]199号-提前下达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69.00万元,执行数为169.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严格按照相关政策规定发放对象和发放标准,及时准确的发放到义务兵家庭手中,确保义务兵家庭的基本生活得到了保障。

(2) 冀财社[2021]193号-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退役安置补助经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社[2021]193号-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退役安置补助经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4.00万元,执行数为124.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按照相关政策和文件的标准进行审核,严格按照规定标准发放,确保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工作顺利进行。

高阳县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社 [2021]199 号-提前下达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是否为专项资金	否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69		到位数	169	执行数	169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69		其中：财政资金	169	其中：财政资金	16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落实好义务兵家庭优待问题。			及时足额发放了义务兵家庭优待金，落实了义务兵家庭优待问题。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户数	享受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户数	>=	160.00	户	165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资金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标准按规定执行	=	100.00	%	100	完成	15	

[illegible]

高阳县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1]193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退役安置补助经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是否为专项资金	否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4	到位数	124	执行数	124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24	其中：财政资金	124	其中：财政资金	124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进一步深化退役士兵安置工作改革，按时足额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按时足额发放了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进一步深化了退役士兵安置工作改革。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人数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	>=	90.00	名	1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经费足额拨付	=	100.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及时拨付	=	100.00	%	100	完成	15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退役士兵生活等方面得到有效保障	文字描述		效果显著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通过电话回访，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满意与较满意人数与总人数的占比	>=	90.0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